

# 长春理工大学研究生院

研院培养办〔2026〕2号

## 关于开展2026年吉林省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立项建设推荐 及2023年省级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结项工作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根据吉林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2026年吉林省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学校现开展2026年吉林省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立项建设推荐及2023年省级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结项验收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2026年吉林省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立项建设推荐工作安排

1. 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立项建设推荐参照吉林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2026年吉林省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1）要求执行。

#### 2. 申报限额

我校向吉林省教育厅推荐申报的限额是8门。各学院的申报，不设置限额。

#### 3. 申报程序

①学院推荐。各学院组织院内评审，超过1项的，须汇总表（附件2）排序上报。

②专家评审。6月18日前，研究生院聘请专家按照项目立项建设的要求，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、遴选。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③网上公示。

## 二、2023年省级研究生“课程思政”示范项目结项要求

6月8日前提交结项书及相关佐证材料（附件4）纸质版和电子版，由学校组织验收。具体答辩时间另行通知。

## 三、材料报送

以学院为单位整体报送申报材料。

1. 电子版要求：一个学院一个文件夹。命名格式为：学院序号-学院名称-汇总表。申报书命名格式为：学院序号-学院名称-负责人姓名-课程名称。

2. 纸质版要求：汇总表需加盖公章。

3. 所有报送材料均上网公开，请项目负责人与所在学院严格审查，确保不违反有关法律及保密规定。

4. 联系人：范薇老师 85582542。

